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RITAG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漢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延遲寄發有關收購物業  
之主要交易通函**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把寄發主要交易通函之限期延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或之前。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就(其中包括)本集團建議收購該物業而  
發表之公佈(「該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內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  
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38A條，本公司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  
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資料之通函。然而，由於尚需更多時間以編製  
應收錄於通函內之財務資料(尤其是本集團之備考資產及負債報表)，本公司已向  
聯交所申請批准把寄發通函之限期延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啟成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合共有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啟成先生、翁世炳先  
生、潘芷芸女士及周志華先生；另有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仕鴻先生、  
杜成泉先生、夏其才先生、鍾育麟先生及羅焯楓先生。

\* 僅供識別